

龙门实验室 2024 年度运营服 务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龙门实验室 2024 年度运营服务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1465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洛直政采磋商新(2024)0091-2 号
甲方合同编号：JJHT-HW-CT-2025015
甲方：龙门实验室
乙方：龙科（洛阳）产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2 月 12 日

委托河南鹏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采购程序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依法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如有)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如有)
7. 相关附件及电子版资料 (如有)

第二条 合同内容

服务名称: 详见合同附1中《服务报价明细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 ¥ 1990,000.00 元。

大写: 壹佰玖拾玖万元整。

分项价款在《服务报价明细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间必须的日常物料、易耗品、工具、调试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10%。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

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材料。

3. 付款方式：由采购人付款，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70%作为预付款，剩余 30%在服务完成通过采购人验收后支付。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涉及履约保证金

第七条 验收

服务期限：三个月。

服务地点：洛阳市伊滨区

验收地点：洛阳市伊滨区

2. 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5. 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6.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冀志宏; 联系电话: 18810580223。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1年。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1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8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工作24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10%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1%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1%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5.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3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①种方式解决：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龙门实验室

名称：（盖章）

地址：洛阳市伊滨区科技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洛阳瀛洲路支行

银行帐号：41050110295609999999

乙方：龙科（洛阳）产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名称：（盖章）

地址：洛阳市伊滨区科技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伊滨支行

银行帐号：999156005240002499

企业规模：小型企业

时 间：2025 年 2 月 12 日

服务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乙方承诺的服务响应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项目团队配置	我方为该项目配备服务团队成员12人,包括项目负责人1人,财务专家1人,具有材料、化学、机械相关专业背景的项目经理3人,团队其他成员7人。团队成员均可以按采购人要求进驻采购人服务地点并服从采购人管理。	/	/	/
2	项目立项服务	项目立项服务: (1) 组织实验室科研团队与企业洽谈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横向项目,起草与审核横向项目合同; (2) 组织实验室各类项目的指南论证、专家评议、团队路演等活动,推动实验室立项各类科研项目。	1	200,000	200,000
3	项目管理服务	项目管理服务: (1) 负责起草科研项目管理相关制度、联合研发项目合作方案和合作协议,并推动相关协议的签订; (2) 对接政府相关机构,审核整理登记材料,办理技术合同登记及免税相关业务。	1	200,000	200,000
4	尽职调查服务	尽职调查服务: 尽职调查内容包括对团队成员、科研背景、行业市场、知识产权、资源需求等要	1	500,000	500,000

		素进行调查和评价。根据实验室需求，可以适当精简，或少量临时增加内容。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实地尽职调查分析、行业专家及企业高管访谈、定量定性分析等方法深入研究，最后形成以下研究成果：（1）提交每个尽职调查服务的安排计划，形成项目调查分析报告；（2）最终成果报告按如下要求提供：电子版+纸质版，相关版权归采购方；（3）项目调查分析报告通过实验室相关部门验收并合格。			
5	科技成果管理服务	<p>科技成果管理服务：（1）收集整理实验室科技成果相关信息，实时跟踪知识产权申请、转化等各类状态，建立并完善实验室知识产权管理台账；（2）完善实验室知识产权管理流程，起草相关制度文件和实施细则；（3）提供专利优先审查及快审流程辅导服务，组织实验室各类知识产权的申请审批等工作；（4）第三方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对接，办理知识产权申请、变更、维护、费减等手续；（5）知识产权申报、保护、运营的指导与宣传，组织相关讲座和培训。</p>	1	150,000	150,000
6	科技成果运营服务	科技成果运营服务：（1）负责	1	190,000	190,000

		实验室赋权改革、单列管理等工作，拟订相关制度，向上级主管部门提交情况报告、年度总结等材料；（2）为实验室各类管理工作提供科技成果相关的技术性协助；（3）为实验室处置各类项目科技成果提供技术性意见，起草实验室知识产权合作协议、共享方案、成果收益分配方案等相关文件；（4）与各团队及合作单位洽谈并签署知识产权处置相关协议。			
7	科技成果转化服务	科技成果转化服务：（1）建立和完善符合实验室发展要求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设计体制机制，起草相关制度文件和汇报；（2）为实验室科研团队及孵化企业提供商业计划书撰写、创业指导、工商注册等服务。	1	200,000	200,000
8	企业路演活动组织服务	企业路演活动组织服务：制定企业需求路演机制和方案，联络企业、专家团队及相关单位，组织企业路演活动。	1	200,000	200,000
9	创新平台建设服务	创新平台建设服务：对接地区优势产业和企业，起草产业研究院、联合研发中心建设方案和合作协议，推动产业研究院、联合研发中心设立。	1	200,000	200,000
10	融资咨询服务	融资咨询服务：（1）协助项目	1	150,000	150,000

		团队对接投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引导基金、产业基金等）；（2）为项目团队提供咨询意见、协助设计融资方案。（3）对项目进行投资分析，包括但不限于团队、产品技术、行业市场、竞争对手等方面的调查和评价，并形成报告。		
合计（元）				1990,000

河南八斗律师事务所

合同补充条款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乙方须在服务期限内完成以下服务指标：

（一）科研项目服务

1. 协助实验室挖掘优势细分领域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需求不少于100条，组织建立需求库、成果库以及项目库。

2. 组织项目指南论证、专家路演、立项评审等活动，推动实验室立项项目5-8项。

3. 推动实验室承接横向课题，签订横向合同额不少于2500万元，其中到账额不少于750万元。

（二）成果转化服务

1. 推动实验室与地方优势产业、第三方机构的合作，与不少于15家企业签订合作协议，推动产业研究院揭牌建设不少于5家。

2. 协助实验室项目团队对接投资机构，推动实验室投融资合作体系建设，新增合作单位3-5家。

3. 为项目团队提供咨询意见、协助设计融资方案，协助实验室与合作方进行合同谈判并达成转化合作意向，通过拨投结合等方式协助实验室培育项目并孵化入股企业2家，实现成果转化收入不低于500万元。

4. 协助实验室开展赋权改革、单列管理等成果转化工作，拟订相关制度，负责向上级主管部门提交情况报告、年度总结等材料。

（三）成果管理服务

1. 协助实验室建立和完善成果管理及转化体系，起草相关制度和文件，组织相关培训。

2. 协助实验室进行知识产权申请、维护、变更、评估、奖励等工作，获授知识产权数量达到30个。

3. 协助实验室筛选和对接相关服务机构，办理知识产权年费减免、技术合同登记、免税等工作。

河南八斗律师事务所